

广西“十四五”现代流通 体系建设规划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发展背景.....	2
第一节 发展基础.....	2
第二节 面临形势.....	6
第三节 高质量建设现代流通体系的重要意义.....	8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2
第三节 主要目标.....	13
第四节 发展方向.....	16
第三章 优化现代流通体系空间布局.....	18
第一节 打造一个流通战略核心区.....	19
第二节 推动“两带两区”集聚发展.....	19
第三节 建设一批特色现代流通节点.....	24
第四章 深化现代流通市场化改革.....	26
第一节 推进商品和要素高效流通与配置.....	26
第二节 完善流通市场准入和公平竞争制度.....	28
第五章 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	30
第一节 健全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	30
第二节 推动商贸流通业态转型升级.....	32
第三节 培育多元化商贸流通企业.....	34

第四节 促进内外贸流通一体化发展.....	35
第六章 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体系.....	38
第一节 完善现代物流基础设施网络.....	38
第二节 推动物流新领域新模式发展.....	40
第三节 促进物流与产业融合发展.....	43
第四节 构建物流企业发展生态.....	44
第五节 提升国际物流核心竞争力.....	45
第六节 加强高效应急物流体系建设.....	48
第七章 强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支撑能力.....	50
第一节 构建内畅外联的综合运输大通道.....	50
第二节 推进完善城乡融合交通网络.....	51
第三节 提升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服务能力.....	52
第八章 加强现代金融服务流通功能.....	55
第一节 完善流通金融保障体系.....	55
第二节 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	57
第三节 创新发展跨境金融.....	58
第九章 推进流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	60
第一节 加快完善重要产品追溯系统.....	60
第二节 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61
第十章 实施保障.....	64
第一节 加强规划组织实施.....	64
第二节 加大政策扶持.....	64
第三节 加强监测评估.....	65

前言

现代流通体系是广西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有力支撑和重要保障。“十四五”期间，广西谋创新、畅流通、搭平台、强配套，着力构建类型丰富、统一开放、公平有序、配套完善的高水平现代流通体系，全力打造广西现代流通体系品牌和现代流通示范集聚区，发挥广西现代流通体系对区域经济、产业发展、国际合作、扩大开放的引擎和核心平台作用，为广西“十四五”经济展开新局，为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谱新篇。

依据《“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部署要求，编制本规划。本规划着眼现代流通体系高质量发展，以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为目标，优化现代流通体系空间布局，加快构建现代商贸流通和现代物流两大体系，强化交通运输、金融和信用三方面支撑，是“十四五”时期广西现代流通体系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和未来五年流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依据。

第一章 发展背景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广西现代流通业着眼于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发展要求，以中央对广西的“三大定位”和“五个扎实”为引领，以有效支撑“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新发展格局为重点，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全面应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和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加快推进市场化改革、持续完善现代流通基础设施和金融信用监管体系，推动现代流通体系向智慧化、标准化、集约化、绿色化转型升级，为构建高质量现代流通体系、全面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流通产业规模持续扩大。商贸流通业蓬勃发展，现代物流体系不断完善，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步伐加快，消费潜力逐步释放。“十三五”以来，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不断创新高，从2015年的6348.06亿元扩大到2020年的7831.01亿元，年均增长4.3%。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从2015年的108.42亿元增加到2020年的614.80亿元，年均增长31.6%，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7.9%，比2015年提高6.0个百分点。2020年全区社会物流总额5.27万亿元，年均增长7.4%。完成货物运输总量从2015年14.97亿吨增长到2020年的18.75亿吨，年均增长4.6%。

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南宁华南城、玉林毅德国际商贸城等一批产业覆盖面广、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商贸流通基础设施相继建成；南宁陆港型、钦州—北海—防城港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稳步推进；防城港东湾物流园区、凭祥综合保税区物流园相继入选为国家示范物流园区。发展城市核心商圈 26 个、区域商圈 92 个，商圈总经营面积 1437.7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874.1 万平方米，总营业额 469.9 亿元，商品交易市场约 2490 个，农贸市场约 2600 个，拥有综合保税区 4 个、保税物流中心 2 个、保税仓 28 个，形成了满足不同层次消费需求的业态丰富、功能完善、协同联动、错位发展的现代流通基础设施体系。

流通主体能级不断提升。全区流通业企业数量稳定增加，一批规模体量大、核心竞争力强的大型企业加速涌现。2020 年，全区销售额超过百亿的批发零售企业 13 家，比 2015 年增加 10 家；销售额超过十亿的批发零售企业为 212 家，比 2015 年增加 120 家；全区从事运输和仓储业务的物流企业超过 1.2 万家，其中 5A 级物流企业 5 家、A 级以上物流企业 83 家，一批国内外龙头物流企业在广西落户。

流通方式转型升级加快。流通质量效益显著提升，全区社会物流总费用占生产总值的比重由 15.7% 下降到 14.8%。南宁、柳州列入流通领域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试点城市，凭祥出口商品采购中心获批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南宁、崇

左等获批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南宁高新区、桂林电商谷、北海高新区等先后获批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北海、钦州等6个城市获批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不见面交易、无接触服务、“云”商场购物等消费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铁路等重要领域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步伐加快，铁路运价自主权进一步扩大；土地、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资源市场配置能力提升。

流通网络体系加快完善。依托出省出海出边通道，初步形成以干线铁路、高速公路、高等级航道和航空设施为骨干的交通网络和“通道+枢纽+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格局，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对接加快。西部陆海新通道国际门户港作用加快显现，北部湾港外贸航线覆盖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200多个港口，集装箱通关效率大幅提升，物流成本大幅降低。南宁国际航空枢纽能级提升，覆盖东盟10国19个城市，货运航线网络初步形成。多式联运加快发展，2020年北部湾港海铁联运班列开行4607列，国内冷链货运班列和“点对点”铁路冷链运输稳定开行。口岸开放布局持续优化，北海港、钦州港、防城港等海运口岸，东兴、友谊关、水口、龙邦等公路口岸，凭祥铁路口岸，南宁航空口岸等枢纽口岸服务功能不断提升。

流通发展环境持续优化。流通领域“放管服”改革深化，

现代流通市场化水平不断提高，金融信息支撑体系逐步完善。市场准入制度不断优化，登记注册便利化改革取得突出成效，企业开办时长压缩到 0.5 个工作日。规则 and 标准体系加快建立，全区共累计发布实施 2228 项地方标准，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1336 项，与新加坡等 8 个东盟国家建立常态化的标准、检测、认证、计量交流合作机制，与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STC）加快合作。流通领域信用建设持续推进，广西重要产品追溯管理平台已建成。流通领域金融产品不断丰富，金融产品登记、托管、结算、清算等金融基础设施加快完善，流通业融资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加快构建。

随着高质量发展进入攻坚阶段，从全国到各省区市层面，产业体系升级、新发展格局构建等各方面都对现代流通体系提出更高要求。同时必须认识到，广西现代流通体系现代化程度仍然不高，各城市流通体系发展不平衡，还存在一些制约流通体系高质量发展的短板和堵点。从市场环境看，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深度不够，商品和资源要素自由流动仍存在隐性制约因素，流通规则 and 标准体系建设相对滞后；从商贸体系看，传统商贸亟待转型升级，农产品流通体系明显落后，外贸发展动能减弱；从交通物流看，基础设施还不完善、网络分布不均衡，货运承载能力有待提高，应急、冷链等物流服务存在薄弱环节；从金融服务和信用建设看，流

通领域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尚待解决，信用信息应用水平有待提升。

第二节 面临形势

新发展格局需要现代流通体系提供新支撑。广西正在加快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枢纽。按照“四个新”总要求，从国内到国外，扩大交易范围，推动国际分工深化，通过价值链、产业链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实现国内、国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的有效配置，推动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广西与东盟地区海陆相连，是我国面向东盟地区的重要门户，天然具备中国—东盟双向流通支点的区位优势。加快建设现代流通体系，推动广西与东盟交通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和商贸流通体系对接，拓展广西—东盟流通网络，培育面向东盟地区的跨国流通企业，增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配置能力，有利于强化广西—东盟经贸合作，助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高效实施，形成高效运转的中国—东盟双向流通体系，推动我国加快构建形成“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产业转型和消费升级为现代流通体系提供发展新方向。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推进，全球供应链加快重塑，价值链朝着本土化、区域化、多元化发展，供给侧

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化，现代流通体系向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方向转型。一方面，广西正在加快建设以南宁和桂林为代表的国际中心消费城市，以柳州、玉林、北海为代表的重点中心消费城市和以梧州、钦州、防城港、贵港、百色、河池、来宾等为代表的特色消费城市，超大规模内需潜能加速释放，人民对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增长，需要现代流通体系更高效衔接供给和需求。另一方面，广西革命老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较多，产业基础较弱，流通发展条件不足，产业低端化的情况还比较明显。加快建设现代流通体系，创新流通组织和业态模式，推动上下游、产供销、内外贸一体衔接，延长产业链、稳固供应链、提升价值链，有利于更好挖掘老少边地区的资源优势和发展潜力，推动构建全区一体化现代产业体系，提高全要素生产率，促进广西产业升级，不断迈向价值链中高端。

多重挑战倒逼加快现代流通体系建设。从国际看，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大流行相互交织，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使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俄乌战争阻滞国际粮食供应链有效运行，增加了建设现代流通体系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风险；中美贸易摩擦持续不断，对中美正常国际贸易往来造成负面影响。从国内看，经济发展面临结构性、周期性、潜在性问题相互交织所带来的困难和挑战，流通资源整合不足、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滞后、基础设施

布局不均衡和数据孤岛现象制约着现代流通体系构建。从自治区层面看，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存在，商品和资源要素自由流动面临隐性制约因素、流通规则和标准体系建设不完善、运输通道支撑能力需要提升、金融服务和信用建设相对滞后等问题有待解决，流通行业针对消费多样化、个性化、品质化转型升级而提供的有效供给和中高端供给不足，保障供应链稳定安全、内外贸联动发展、流通治理能力提升等方面仍面临诸多挑战。

第三节 高质量建设现代流通体系的重要意义

现代流通体系既是国内大循环的基础架构，也是国内国际双循环必须借助的市场接口，在高标准市场体系、高水平大循环中均发挥着重要作用。

提升广西参与“双循环”的流通组织能力。高效流通体系能够在更大范围把生产和消费联系起来，扩大交易范围，推动分工深化，提高生产效率，促进财富创造。现代流通体系是国内统一大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资源配置的有效载体，也是从生产到消费各环节有效衔接的纽带与通道，国内循环和国际循环都离不开高效的现代流通体系。广西是我国构建面向东盟的国际大通道战略枢纽、打造西南中南地区开放发展的战略支点、“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加强现代流通体系建设，加快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提升商贸

和物流两大体系运行效率，强化交通、金融、信用三大领域，有助于发挥广西区位优势，形成以广西为枢纽节点的国内国际高效流通网络，提升广西深度参与和融入“双循环”的流通组织能力。

优化广西产业布局和经济发展的环境。商贸和物流是流通体系的两大支柱，同时也是现代产业快速发展、经济高效运行的关键要素。加强现代流通体系建设，推动商贸网络布局合理化、现代物流运行高效化，提升交通、金融、信用的支撑力，有助于推动广西商贸流通提质增效扩规模，促进广西产业升级和布局调整，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广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培育广西经济新增长点新增长极。现代流通体系涵盖商贸、物流、交通、金融、信用等多个领域，涉及面广、突破点多，是培育经济新增长点新增长极的重要支撑体系。广西现代流通体系在部分领域中建设发展相对不足，既是挑战更是机遇。通过加快发展现代流通体系，注重创新驱动，提升大数据、5G、区块链、云计算等现代科技在流通领域的应用水平，推动商贸、物流、交通、金融等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规模效应，形成广西经济新增长点。同时，通过加快建设现代流通体系，助推广西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以产业集群建设推动生产、生活、生态融合发展，加快形成以产促城、以城兴产、产城融合的发展态势，在空

间、城市层面打造新增长极，为广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形成新亮点。

第二章 总体要求

深刻把握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的“十四五”时期发展战略和任务，明确全区现代流通体系发展目标和方向。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要求，紧紧围绕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的建设壮美广西“1+1+4+3+N”目标任务体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强商贸、物流、交通、金融、信用等领域建设，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服务建设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打造面向东盟更好服务“一带一路”的开放合作高地，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第二节 基本原则

有效市场、有为政府。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以成本、效率、质量为导向进一步健全市场机制，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更好发挥各市作用，坚定不移深化全区流通领域市场化改革，加快构建完善流通规则 and 标准体系，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引导现代流通体系规范有序发展。

统筹推进、创新驱动。着眼全区现代流通体系高质量发展，结合各市实际情况和资源特点，加强现代流通体系建设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和城市特色性建设，加强现代科技应用和数字赋能，促进全区、各市商贸、物流、交通、金融、信用等融合联动，统筹推进区内外、国内外流通体系顺畅衔接、跨区域高效运转。

开放融合、一体发展。提高广西现代流通体系的开放水平，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联动发展，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高水平共建西部陆海新通道，促进国内外市场互联互通，实现要素资源高效流动，构建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现代化流通体系，加快融入全国现代流通体系。

绿色低碳、保障安全。树牢底线思维，坚持统筹发展与保护、发展与安全，严格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培育绿色流通主体，推广绿色流通标准，推动流通全链条绿色循环低碳发展。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现代流通应急保供能力建设，增强流通体系应对市场波动的韧性和抗冲击能力，充

分发挥对保证基本民生和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作用。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现代流通体系空间布局进一步优化，流通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流通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提升，交通综合承载能力和金融信用体系支撑功能明显健全，应急物资保障能力明显增强，流通绿色化、智慧化、协同化、标准化、一体化水平显著提升，对广西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显著拉动作用，推动广西打造成为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节点枢纽，联动西南、面向东盟、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国际消费中心，以及商贸集群集聚中心和供应链组织中心。

——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步伐加快。重要行业和公用事业重点领域竞争性环节基本形成良性市场竞争格局；重要资源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水平提升，流通领域商事服务制度进一步完善，反垄断和反不正当执法不断强化，市场准入和公平竞争制度进一步完善，广西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步伐加快。

——流通规模质效稳步提升。流通成本进一步下降，流通效率明显提高，商贸、物流基础设施布局更加合理，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服务消费、绿色消费占比扩大，内外贸一体化融合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十四五”期间年均增长 8%左右，网络零售额占比不断提高。

——流通市场主体做优做强。流通企业活力增强，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骨干流通企业，发展一批专业化、特

色经营的中小流通企业。市场主体创新能力显著增强，组织化程度大幅提高，整合供应链水平明显提升，品牌影响力扩大，走出去步伐加快。

——**流通网络体系明显优化。**基本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完善国家物流枢纽网络的整体框架，5个以上物流枢纽、3个以上冷链基地列入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名单。多国、多区域协同运作的国际多式联运模式基本成熟，集货规模、组织效率、通关服务水平大幅提高。

——**流通发展环境显著改善。**规则健全、统一开放、监管有力、协调高效的内外贸流通体制机制基本形成，信用监管体系逐步完善；金融基础设施更加健全，基本建成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建立起与全方位开放格局相匹配的现代金融体系。

展望 2035 年，现代流通体系全面建成，形成布局合理、绿色智慧、安全有序、开放立体，集聚能力强，辐射范围广，带动作用大的流通网络，流通效率和规模在全国位居前列，面向东盟参与国际合作的竞争优势充分发挥，流通领域全面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海南自由贸易港，对现代化经济体系形成高效支撑，为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提供坚实保障。

“十四五”期间现代流通体系发展主要预期性目标				
类别	主要指标	2020年基础值	2025年目标值	
流通规模 质效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7831	11000	
	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亿元）	614.8	1200	
	进出口总额（亿元）	4855	6820	
	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亿元）	32.8	150	
	商品交易市场（个）	2490	2700以上	
	人均商业面积（平方米）	0.29	0.5以上	
	快递业务量（亿件）	7.8	13.0	
	公路货运量（万吨）	145300	190000	
	铁路货运量（万吨）	9269	9611	
	航空货运量（万吨）	13.5	30以上	
	口岸进出口货运量（亿吨）	-	2.66	
	冷库库容（万吨）	-	210	
	限额以上企业连锁化率（%）	-	35	
	限额以上连锁企业统一配送率（%）	-	96	
	内外贸融合发展平台（个）	-	3	
	内外贸一体化试点地区（个）	-	1	
	农产品冷链流通率（%）	果蔬	-	35
		肉类	-	55
		奶类	-	65
	社会物流总费用占生产总值比例（%）	14.8	低于全国平均值	
区内快递服务48小时准时率（%）	60	80		
进口整体通关时间（小时）	13.0	11.5		
出口整体通关时间（小时）	1.5	1.2		
流通基础设施	国家物流枢纽（个）	2	5以上	
	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个）	-	3以上	
	国家级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城市（个）	-	2以上	
流通市场主体	百亿以上专业市场（个）	8	15以上	
	A级以上物流企业（家）	83	200	
	5A级物流企业（家）	5	10	
流通发展环境	金融信用平台（个）	-	2	
	重要商品追溯体系地方标准（个）	-	3	
	供应链金融示范区（个）	-	2	

第四节 发展方向

打造串通东盟和内地的流通组织中心，加快融入全国流通体系。对接国家相关政策，推动广西流通市场化改革与全国同步，强化流通各环节各领域数字赋能，拓展流通领域数字化应用深度广度，加快流通设施智能化建设和升级改造，促进流通业态模式创新发展。强化流通对商品和资源要素配置的组织作用，推动流通企业和平台资源整合，促进供应链高效运行、供需精准适配。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坚持走绿色低碳发展新路。顺应中国—东盟经贸合作最新发展趋势和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推进实施，加强广西—东盟在流通领域的国际合作，在全国现代流通体系建设发展过程中发挥重要支撑作用。

构建内畅外联的现代流通网络，协同联动全国骨干流通走廊。着眼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服务商品和要素资源跨区域、大规模流通，优化全区商贸、物流、交通等设施空间布局，构建东西互济、南北协作、内外联通的广西现代流通骨干网络。依托各市优势资源地、产业和消费集聚地，布局建设流通要素集中、流通设施完善、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应用场景丰富的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服务西部大开发战略、落实广西发展“三大定位”，打造若干设施高效联通、产销深度衔接、分工密切协作的骨干流通走廊，串接区内外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进一步发挥现代流通体系的市场链接和产业组织作用。

打造南宁、柳州、桂林等一批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构建有序高效的现代流通市场。加强市场规则和制度体系建设，完善流通市场管理机制，构建类型丰富、统一开放、公平有序、配套完善的高水平现代流通市场，促进商品和资源低成本、高效率自由流动。创新商贸市场、物流市场和交通运输市场融合联动机制，加强不同市场的有机协同，消除制约市场高效运行的不利因素，促进市场活力的充分释放。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流通领域信用治理，强化流通领域金融有效供给和信用支撑保障。

加强骨干领军型现代流通企业的培育。支持流通企业做大做优做强，增强创新创造力和核心竞争力，更好发挥在现代流通体系建设中的主体地位。支持现代流通企业网络化发展，对内优化升级商贸和物流网络，对外整合利用全球资源，构筑成本低、效率高、韧性强的全球流通运营渠道，培育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推动现代流通企业一体化发展，促进商贸物流融合，深度嵌入工农业生产各环节，打造跨界融合发展新业态。鼓励现代流通企业生态化发展，引导大中小企业基于流通供应链、数据链、价值链开展深度对接，构建资源共享、协同发展的流通新生态。

第三章 优化现代流通体系空间布局

统筹推进全区流通业布局，围绕各地区资源禀赋、区位条件、产业基础、消费需求，按照“四个新”总要求，充分发挥沿边沿海沿江区位优势，构建全流程、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的现代流通体系，重点打造南宁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核心城市，重点发展边海联动流通发展带、面向粤港澳大湾区流通发展带，打造区域性流通先行示范区和区域性流通活力提升区，总体上形成“一核两带两区”的现代流通空间布局。



图1 广西现代流通体系空间布局

第一节 打造一个流通战略核心区

重点打造南宁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核心城市。南宁作为北部湾经济区、珠江—西江经济带和北部湾城市群核心城市，充分发挥华南经济圈、西南经济圈、中国—东盟经济圈交汇点的区位优势，利用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南宁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等国家级平台，围绕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功能，强化南宁在流通体系中的引领辐射、门户枢纽作用，以“提升中心城区，推动南拓东进”战略为抓手，大力发展现代商贸、智慧物流、总部经济、金融服务等业态，重点打造朝阳商圈、埌东—凤岭商圈、五象商圈三大核心商圈，创建国家物流枢纽经济示范区，加快建设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示范区和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南宁核心区，将南宁打造成为面向东盟的区域性流通中心、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面向东盟的国际物流枢纽。

第二节 推动“两带两区”集聚发展

边海联动流通发展带。充分发挥沿边沿海区位优势，依托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综合保税区、跨（边）境经济合作区、国家物流枢纽等开放集聚平台，加快发展面向东盟的跨境物流、跨境贸易、跨境金融等业态，推动与东盟

流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动北部湾经济区与粤港澳大湾区“两湾”联动融合发展，主动对接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将边海联动流通发展带打造成为连接西南和粤港澳大湾区、面向东盟的重要流通枢纽和商品集拼中心、中转中心。

北海——流通领域向海经济发展示范城市。加快发展总部经济，持续推动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完善航运保险、向海经济投融资等金融服务。发挥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引领带动作用，依托海产品等特色商品扩大电商贸易规模。积极发展网红经济，推动特色商业街和重点商圈数字化改造，打造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防城港——面向东盟的国际枢纽港和区域性商品流通中心。强化出海大通道服务功能，完善航运贸易金融服务，打造区域性国际铁路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大宗商品中转集散地、边境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和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发挥东兴跨境电商产业基础优势，创新跨境电商业态，进一步扩大产业规模。加快防城港国际医学开放试验区建设，促进医药贸易发展。

钦州——西部陆海新通道国际门户枢纽和中国—东盟跨境贸易发展示范城市。重点发展现代物流、国际贸易和金融服务等业态，加快构建北部湾国际航运服务集聚区，推动国际中转、中转集拼、航运交易等发展。通过平陆运河建设进一步改善西部陆海新通道交通物流条件，密切沿线地区经

济联系。推进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金融创新试点发展，创新跨境金融服务。

崇左——面向东盟的区域性流通中心。依托龙州边境经济合作区、凭祥边境经济合作区、中泰崇左产业园、广西凭祥综合保税区、崇左中国—东盟内陆商贸物流港等项目重点发展口岸物流、保税物流、跨境电商、边境贸易等业态，打造中国—东盟国际（电子信息）产业链保税物流集拼分拨中心、东盟水果进口基地、面向东南亚机电产品和纺织品出口基地、沿边跨境电商发展先行区和跨境金融新城。

百色——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商贸流通中心城市。依托百色市西部陆海新通道节点优势和沿边区位优势，加快发展边境贸易、现代物流、农产品流通等业态，完善金融服务支撑体系，争创全国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试验区。

面向粤港澳大湾区流通发展带。依托区位优势全面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推进商贸流通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打造六堡茶、陶瓷、碳酸钙、中药材、羽绒、木材、服装等特色产品的全国重要商贸流通中心、供应链组织管理中心和中转集散中心。

梧州——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区域性流通中心。依托“三圈一带”交汇节点区位优势，加快公铁水空多式联运体系构建，推动六堡茶、人工宝石、陶瓷等专业化市场集群集聚发展，加强流通领域金融创新，打造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

商贸、物流、交通、金融、信用等联动发展的流通枢纽城市。

玉林——流通领域“两湾”融合先行示范区。依托玉林连接北部湾经济区和粤港澳大湾区的区位优势，围绕钢材、木材、矿石、中药材、香辛料、粮油、服装、肉食品、轻工产品、农产品等特色产品，强化专业物流服务能力，加快创建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完善专业化商贸市场建设。围绕特色消费商品大力发展电子商务，鼓励建设区域重要的中药材交易集散中心。

贺州——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产业融合先行示范区。充分发挥贺州毗邻粤港澳大湾区的区位优势，围绕碳酸钙、黄金珠宝、金属新材料、电子信息、设施农业等产业集群，重点发展工业互联网，完善冷链物流及流通领域金融、商贸服务，促进商贸业、物流业与制造业、农业融合发展，打造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重要的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示范区、流通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的先行示范区及粤港澳大湾区绿色农副产品集散地。

贵港——珠江—西江经济带商贸流通核心城市。依托贵港内河港口航运枢纽优势，强化港航物流服务功能，推进物流与商贸流通业融合发展。加快钢铁、煤炭、家居、羽绒、木材、建材、粮食交易等重点商贸项目建设，持续完善相关领域物流体系，着力推动商业智慧化转型，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贵港）商贸物流战略性基地。

区域性流通先行示范区。充分发挥柳州、桂林商贸流通产业规模优势和位于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的区位优势，加强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扩大商贸流通业发展规模，全力提升对周边的辐射带动作用。

柳州——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和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依托柳州先进制造业基地的产业优势和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的区位优势，加快制造业与商贸流通业、金融业融合发展，加强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构建全国重要的汽车及零部件采购总部和区域商品汽车集散中心。依托柳州市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和螺蛳粉电商产业园推动电商快速发展、打造“电商名城”。

桂林——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和“一带一路”重要的区域性商贸流通中心城市。依托桂林国际旅游胜地资源优势，推动主要商圈和特色商业街与旅游结合，推进“旅游+商业”“旅游+物流”融合发展，创建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产业聚集优势，推进东西巷、正阳步行街商圈数字化改造，加快发展“云消费”。完善流通领域金融服务，打造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示范区。

区域性流通活力提升区。依托产业发展特点和特色商品优势，以推动产业融合发展为主线，着力补齐流通业发展短板，构建各具特色、协同联动的现代流通体系。

河池——桂西北区域性商贸流通中心城市。依托有色金属、茧丝绸、农产品等优势产业资源，打造“资源+产品+市场”发展模式，加快重要商品贸易平台和集采中心建设，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完善城乡商贸体系，推进康养金融创新发展试点建设，构建面向东盟及桂西北地区的区域性商贸流通中心城市。

来宾——珠江—西江经济带现代流通业高质量发展重要支点城市。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和西江黄金水道，发挥来宾连接东西、贯穿南北的枢纽优势，推动冶金、造纸、制糖、木材、碳酸钙等制造产业与商贸流通业融合发展，打造来宾桂中水陆联运区域物流枢纽基地和民营小微金融改革创新高地。

第三节 建设一批特色现代流通节点

依托产业优势、区位特点和交通条件，强化县（市、区）级商贸流通功能，提升物流、商贸服务能力，推动县乡村三级流通节点联动，打造以东兴市、凭祥市、靖西市等边贸流通节点，柳东新区、柳江区、全州县、平乐县、平南县、平果市、合浦县、岑溪市、桂平市等重要物流节点以及宾阳县、横州市、阳朔县、荔浦市、苍梧县、灵山县、玉州区、北流市、宜州区、南丹县、巴马瑶族自治县、象州县、扶绥县等特色商贸流通节点为重点的一批县（市、区）级流通中心，

与“一核两带两区”协同发展，打造功能完善、结构合理、层级完备的现代流通体系。

第四章 深化现代流通市场化改革

着眼发挥市场在流通领域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深化全区“放管服”改革，塑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打通经济循环堵点，融入全国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的统一大市场。

第一节 推进商品和要素高效流通与配置

加快重点领域和要素市场化改革进程。推动全区大型流通企业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加快能源、交通和电信等行业在电价、运价、通信费用和设施运营等竞争性环节的市场化改革，培育市场主体多元化和业务领域开放竞争。完善全区供水、供电、市政等公用事业领域的特许经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机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公用事业建设。稳步放开公用事业竞争性环节业务和非基本服务价格。鼓励区内外各类金融机构、中介机构积极参与广西流通领域市场交易，按市场化原则提供融资、担保、保险等综合服务。改革创新破除影响全区要素自由流动体制机制障碍，扩大要素市场化配置范围，推进要素市场制度建设，提升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和数据的市场化配置水平，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支持中国（广西）自由贸易

试验区等国家级试验区开展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

提高重要资源市场化配置能力。发挥广西在电力、林业、贵金属、中药材等领域的资源优势，加快推进能源、林权、矿石、中药材、特色农产品等各类资源性产品贸易平台建设；支持和鼓励广西企业提高进口大宗商品大规模集中采购水平，提升集采对市场配置资源的带动力和国际价格影响力。积极探索建立广西航运指数体系，创新发展航运指数期货等航运衍生产品，支持广西石油化工产品、有色金属等领域期货产品扩面增量。加强大数据在产业发展、市场运营、资源管理等领域的应用创新，推动“壮美广西·政务云”平台功能提升，推广“智桂通”等小程序应用，完善数据资源管理和市场运营信息的采集机制和保护机制，利用大数据的赋能作用，有效掌握市场供需动态，提升市场供需匹配的精准性，形成动态平衡。

健全一体衔接的规则和标准。建立与全国各地相衔接的市场监管制度和规则，实行与国家相关政策要求和监管机制相衔接的市场准入、监管和执法规则标准，完善市场交易准则，严禁设定不合理结算方式、拖延付款期限等行为。加快完善“1+14+N”广西质量服务网络体系，依托各类“一站式”服务平台与国内各省市、东盟国家重要城市建立标准、认证、计量交流合作机制，推动建设中国—东盟标准云平台系统，助推广西品牌拓展国际市场份额。对接国家相关标准，

推动广西在流通领域实现国家、行业、地方、团体和企业标准相互配套、相互补充。推动流通领域基础设施、载运工具、集装设备、票证单据、作业规范等标准相互衔接和应用，加强与生产领域规则标准对接。进一步完善商品命名、编码、计量等规则和规格、品级等标准。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不断提高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公开质量。

第二节 完善流通市场准入和公平竞争制度

优化流通领域商事服务。实行“非禁即入”的市场主体准入政策，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加快解决“准入不准营”问题，统一规范市场主体资格资质认证程序及管理辦法。全面落实“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积极拓宽抵押物、质押物的种类和方式，为融资困难的服务业企业提供支持。支持名优特产注册地理标志商标，提高广西农产品的附加值和国内国际知名度。综合运用市场主体年度报告制度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制度等监管方式，加强服务业监督管理，依法保护合法经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推进流通领域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实施细则，探索建立全区流通领域重大政策措施会审制度，强化跨区域行政执法协同配合机制。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建立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审查机制。加强全区流通领域市场竞争状况评估，分析市场结构，依法开展反垄断和反

不正当竞争执法，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引导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良性发展，防止资本无序扩张。建立健全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合规自律机制，促进流通企业合规管理。

第五章 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

优化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布局，完善商贸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和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推动商贸流通体系向数字化、智慧化、绿色化转型发展。

第一节 健全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

高水平发展商品交易市场。鼓励商品交易市场与实体商业、电商平台、集采平台加强渠道对接，减少交易层级，畅通批零渠道网络。鼓励创建国际贸易、集采平台，推动平台与实体市场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探索展贸一体化的商品交易市场发展模式。实施建材家居、铝产品、黄金珠宝、再生资源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汽车及二手车、家畜家禽批发、花鸟果木、农贸、小商品、羽绒、茧丝绸、有色金属、电动车等专业市场培育发展工程，完善商品交易市场网络，加强商品渠道对接，加快一批专业市场建设，培育一批商品经营特色突出、产业链供应链服务功能强大、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全国商品市场示范基地和区域性示范基地。推动期货与现货市场协同联动，围绕氧化铝、木材、棕榈油、中药材、白糖、特色水果、橡胶等领域，加快布局大宗商品现货市场和

期货市场，打造集贸易、展示、物流、金融服务等于一体的大宗商品交易市场体系，推动形成大宗商品定价中心和中转中心。

推动构建农产品流通网络。完善农产品现代流通网络，建设桂中北、浔江流域、北部湾、右江—红水河四大市场集群，鼓励南宁、防城港、玉林、百色、崇左等农产品主产地、主销区、集散地加快建设骨干农产品批发市场和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促进骨干市场提档升级，培育一批集散型或以当地资源性产品为主，具有产业带动、区域辐射功能的数字化、品牌化、专业化、国际化、绿色化大型农产品交易市场。鼓励在粮油、蔬菜、水果、蚕桑、茶叶、中药材、家畜、家禽、渔业优势产区建立集配中心、低温加工处理中心。加快农产品运输、仓储等流通各环节的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提高农产品冷链物流能力和标准化水平。加强农产品产销对接，鼓励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连锁超市、农产品生鲜电商平台与产地农业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种植养殖大户开展多种形式的产销对接，推动农产品产地直供与销地直采双向融合。

完善多层次流通网络节点。完善城乡多层次商贸网络，优化城乡商业网点功能和布局，提高流通设施利用效率。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消费商圈、特色街区、社区消费服务中心、专业市场、特色小镇建设发展，形成布局合理、层级分明、

特色突出、业态互补的现代商贸流通网点体系。构建国际级消费集聚区、市级商业中心、地区级商业中心、社区级商业中心四级网络，推动五象商圈、朝阳商圈等中心商圈提质升级，加强盛天地、百益上河城、柳州窑埠古镇等特色商业街区建设，推动首发经济示范区、夜间经济集聚区发展。合理布局社区购物、餐饮、休闲、养老、家政、保健等业态，提升社区商业便利化、智能化水平。加快县乡村和沿边地区商业网络建设，完善商业综合体布局，支持商贸设施共建共用，提升商贸流通绿色化水平。

第二节 推动商贸流通业态转型升级

强化电子商务服务生态链构建。建设一批食糖、红木、中药材综合类、商品销售类、消费服务类和跨境贸易类电商平台，引导螺蛳粉、牛仔裤等特色产品网络销售数据回流至本土。推动实体商业转型融合发展，引导汽车、机械、食品、医药、电子、有色金属、服装等支柱产业开展电子商务业务。引导中小型贸易、制造企业积极融入大型电子商务平台，建立网上旗舰店，提高市场开拓能力。推动乡村电子商务发展，整合邮政所、交管站、农资站等资源，优化乡村末端物流服务。鼓励大型电子商务企业研发和生产符合消费需求变化的新产品，提供定制化服务，培育自主品牌。积极发展直播电商等网络新零售业态，提高网络零售额占比，鼓励本地中小

微企业扩大电子商务应用，创新拓展顾客对工厂（C2M）等电子商务新模式。支持北部湾集采平台建设与完善，鼓励整合通关、商检、物流、结汇、保险、融资、培训、展会服务、财税等流程及相关资源，为贸易、物流企业打造协同发展生态圈。

推动实体商业转型融合发展。支持传统商业加快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实施商品市场转型、零售模式创新、特色商圈改造、商贸品牌振兴等工程，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全渠道、全开放运营模式。加强新技术新场景应用和推广，支持综合体、商品市场、大中型商场、超市、连锁店等加快发展新零售，支持智慧零售、跨界零售、无人零售、绿色零售等商贸业态新模式。引进首发商品、旗舰店，积极发展体验经济、首店经济、夜间经济、无接触交易、直播带货、免税经济等新模式。推广深度联营、买手制经营等模式，鼓励“商品+服务”混合经营。鼓励商贸流通业态融合发展，支持百货商场、购物中心等传统商业拓展体验式、沉浸式、互动式消费场景，培育文化创意、娱乐餐饮、教育培训等复合型业态。推动便民生活圈商业品牌化、连锁化发展，加快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圈”。

推广商贸流通大数据应用。扩大流通领域大数据应用，创建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建立政府与社会紧密互动的大数据采集机制，形成全面系统的流通综合数据平台。加快建设政

务领域流通大数据体系建设，加强大数据在市场运行监测分析和预测预警中的应用。鼓励电商平台、传统企业充分利用流通大数据，提升产销衔接水平，提高个性化定制和服务能力，同时指导生产企业根据消费需求特点推进个性化定制和柔性化生产。

第三节 培育多元化商贸流通企业

推动骨干商贸流通企业做大做强。增强骨干商贸流通企业核心竞争力，对标国际先进水平，鼓励龙头商贸流通企业跨地区、跨行业整合资源，加强大型国际商贸流通企业培育和引进。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开展连锁化、品牌化经营，推动向多行业、多业态、多领域拓展。推动商贸流通设施、技术设备、经营管理、交易结算等数字化升级，打造一批竞争优势明显、内外贸一体化经营的商贸流通跨国企业。支持商贸流通企业开展跨国经营，建设国内外服务网络，拓展海外营销、物流和服务网络。鼓励国内外知名商贸流通企业在广西设立地区总部、采购中心和交易结算中心，加大知名批发零售品牌企业引入力度。

鼓励区域特色商贸企业做优做精。加强市场空间挖掘，推动向线上线下融合、全渠道营销方向转变。加强老字号、地理标志产品的商标和品牌保护，推动企业适应新消费、新零售特点，创新营销体系，改善商品质量和服务方式，提升

品牌价值。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产品资格认证和质量监控，提高文化承载力水平。提高区域商贸企业供应链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企业一体化运作、网络化经营能力，拓宽产品和服务辐射范围。

推动中小微商贸企业汇聚发展合力。加强中小微商贸流通企业服务体系建设，整合商贸流通行业资源，充分发挥行业协会、行业平台的作用，提高中小微商贸流通企业配套服务水平。加强政策扶持，鼓励中小微商贸企业挖掘细分市场潜力，培育独特竞争优势。加强行业平台搭建，引导中小微商贸流通企业发展联合采购、共同配送等业态，鼓励中小微企业聚集发展。鼓励中小微企业增强规则意识，提高商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推动企业规范化、精细化发展。

第四节 促进内外贸流通一体化发展

推动内外市场衔接联通。推进内外市场标准对接，按照自由贸易协定、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规则，加强国内市场规则体系、商品质量标准与东盟、国际经贸规则对接。鼓励区内企业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加强与国际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作，共同制定国际标准。鼓励企业推动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支持发展“三同”产品，促进相关产业提质升级，优化供需结构。建设“三同”公共服务平台，提供信息展示、标志申请、技术标准查询、质量评价

等服务，提高“三同”企业和产品的宣传推广。深化贸易便利化改革，加强与东盟国家相关机构合作，创新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模式。

充分利用内外贸融合发展开放平台。充分发挥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南宁综合保税区、凭祥综合保税区、钦州综合保税区、北海综合保税区、梧州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平台引领和产业集聚作用，利用政策优势积极探索内外贸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举措。促进重点商品交易市场与国外营销网络互连互通，推动广西打造特色鲜明的区域、国际商品集散中心。

支持市场主体内外贸一体化经营。拓展出口产品转内销渠道，支持中国—东盟博览会等拓展功能，搭建出口转内销服务平台，开展出口转内销展销对接活动，精准拓展内销市场。引导外贸企业主动适应国内消费趋势，推进出口产品加工改造，提高产品对国内市场的适配性。鼓励有条件的大型商贸、物流企业开展内外贸一体化经营，优化国际营销体系，在境外布局展示中心、分拨中心、零售终端等，构建海外直采、营销、物流和售后服务网络，提高国际化经营能力。

鼓励发展外贸新业态。加快中国（南宁）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中国（崇左）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积极探索“跨境电商+国际联运”新模式，推进与共建“一

带一路”国家的电子商务合作。支持南宁、柳州、北海、钦州、防城港、崇左、梧州等市扩大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业务。提升市场采购贸易方式便利化水平，推动崇左市加快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市场（凭祥出口商品采购中心）和凭祥出口货物集拼中心建设，鼓励开展“属地采购申报、异地通关放行”等新模式。支持建设互市商品二级交易市场、改造特色边贸市场，完善互市贸易进口商品交易服务体系。加快推进柳州市二手车出口业务发展，扩大二手车出口规模。争取在桂林等地区建设一批口岸进境免税店。支持企业在越南、泰国等重点市场布局海外仓，完善海外仓功能。

专栏1 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升级工程

商品市场提升改造工程。优化市场环境，提升服务能力，打造和培育中国—东盟瑞安香料交易市场、玉林宏进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南宁海吉星农产品批发市场、柳州汽车城等一批百亿元大型专业市场。

商务数字赋能工程。依托木材、有色金属、羽绒、汽车等特色优势商品扩大电商平台交易规模，深化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模式，打造电商优质品牌。推进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和中国（南宁）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中国（崇左）跨境电子商务试验区建设，加快培育数字商务企业。

农产品产地市场提升工程。在南宁、防城港、玉林、百色、崇左（凭祥）等市围绕粮油、蔬菜、水果、蚕桑、茶叶、中药材、家畜、家禽、渔业优势产区建设一批全国性和区域性农产品产地市场，完善田间地头冷链基础设施建设。

城市智慧商圈建设工程。推动南宁朝阳商圈、东盟商务商圈、江南商圈、五象商圈，柳州五星商圈、河东商圈、河南商圈，桂林王城商圈、万达商圈、万福商圈、塔山商圈，梧州太阳广场商圈，北海北部湾商圈、高铁商圈，玉林玉城商圈、江南商圈，贵港中央广场商圈等一批商圈向场景化、智能化、国际化转变，提升数字化能力。

县域商业建设工程。以渠道下沉为主线，建立完善县域统筹、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重点、村为基础的农村商业体系，畅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渠道，提升农产品流通效率，促进农村消费升级。

内外贸一体化促进工程。支持外贸企业拓展国内市场，搭建出口转内销平台。鼓励国内流通企业、电商平台建立国际化营销、物流和售后服务网络，培育内外贸一体化经营企业。

老字号创新发展提质工程。实施“桂品”品牌提升工程，建立健全老字号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的长效机制，加强一批文化特色浓、品牌信誉高、市场竞争力强的老字号创新发展，将老字号所蕴含的优秀传统文化更多融入现代生产生活，更好地满足消费需求。

第六章 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体系

适应产业升级特点和消费升级趋势，完善物流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构建“通道+枢纽+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

第一节 完善现代物流基础设施网络

提升国家物流枢纽集聚辐射功能。依托广西“双核牵引、南北支撑、东西联动、多点协同”的物流空间总体布局，按照“通道+枢纽+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要求，优化全区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国家示范物流园区布局，持续推进南宁陆港型、钦州—北海—防城港港口型、柳州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培育桂林商贸服务型、防城港（东兴）和崇左（凭祥）陆上边境口岸型等国家物流枢纽，以优化存量、提升增量、扩充容量为重点，全面推进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着力培育物流通道经济与枢纽经济。



图 2 广西国家物流枢纽布局

完善区域物流服务网络。依托各市县区位交通条件、物流发展特点，培育全州、岑溪、合浦、平果、桂平和靖西等县（市、区）级物流节点，联动发展国家物流枢纽，构建支撑现代流通的多层级物流服务体系。加快推动物流园区、物流中心、配送中心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乡配送体系，提升物流服务网络能力。统筹推进农村物流高质量发展，完善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服务体系，持续推动实施“邮政在乡”和“快递进村”工程，健全工业品、消费品下行“最后一公里”和农产品上行“最初一公里”的双向物流服务网络。

健全冷链物流设施体系。按照广西冷链产品主产区、主销区和集散地布局，加快构建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产销

冷链集配中心、两端冷链物流设施等三级冷链物流节点体系，构建服务国内产销和国际进出口的两大冷链物流系统，鼓励发展全程冷链物流，推动冷链运行体系可监测、可视化，提高冷链信息化水平。支持南宁、防城港、玉林、百色、崇左（凭祥）等城市申报创建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加强与国家物流枢纽运行衔接。依托贺州、桂林、柳州、钦州等水果优势产区，贺州、贵港、玉林、梧州等蔬菜优势产区，贵港、柳州、梧州、钦州、来宾等畜产品加工优势区，北海、钦州等水产品加工优势区，建设一批集集货、预冷、分选、加工、冷藏、发货、检测、收储、信息等功能于一体的产地冷链集配中心。依托防城港国际医学开放试验区，推动建设医药产品冷链物流集配中心。补齐生鲜农产品“最先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短板，提高农产品商品化率，鼓励每个乡镇至少布局建设1个生鲜冷冻食品零售网点，形成城市半小时、城镇1小时、农村3小时送达的冷链配送网络，满足城市居民2公里、城镇居民5公里、农村居民30公里以内冷链商品采购需求。支持屠宰企业、物流配送企业构建“集中屠宰、冷链配送、冷鲜上市”供应体系。

第二节 推动物流新领域新模式发展

提高铁路快运服务水平。加强高铁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在南宁、柳州、桂林、防城港等地建设一批与现代化铁路网

相匹配的铁路（高铁）物流货运枢纽，推动枢纽场站功能设施改造与升级，加强与存储、分拨、配送、装卸等设施衔接。推动铁路快运融入广西物流通道网络，加强铁路干线与公路集疏运、国际航空运输网络对接，提高铁路（高铁）快运组织化水平。依托高铁物流枢纽建立配套电商产业园区，推进高铁快运与电商快递等衔接融合，开展多样式、大批量快件运输试点。围绕广西特色农产品、电子信息产品、机器人、精密仪器等高附加值产品，推进高铁物流开展跨区域、长距离、“点对点”高铁货运班列、专列试点，打造一批“次日达”“当日达”高铁物流服务产品，推动形成覆盖全区、融入全国的高铁快运服务网络。

完善现代供应链体系。增强制糖、机械、有色金属、冶金、建材、造纸和木材加工、茧丝绸等供应链柔性，提升供应链安全和抗风险能力。围绕重点原材料、中间部件，建立对内联动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由贸易港、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城市，对外连接共建“一带一路”国家、RCEP 成员国的跨区域跨境供应链。推动供应链集成优化，推进供应链上下游企业资源跨区域跨产业整合，在南宁、柳州、北海等商贸集聚中心和钦州、崇左等贸易政策优势集聚区打造现代供应链集成试点。提高供应链增值服务能力，推动产业向价值链高端方向转型，拓展交易担保、融资租赁、质押监管、信用评价、信息咨询等服务功能。

加快物流智慧发展。推动 5G、大数据、云平台、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加快物流基础设施和业态模式的数字化、智慧化转型。推动物流枢纽、物流园区、配送中心、港口码头、场站货场、通关口岸、末端网点等物流基础设施智能化提升，打造一批全自动化码头、智慧口岸、无人仓等，推广无人车、智能快件箱等智能投递设施，推进运输、仓储、配送等物流环节实现智能化、自动化、无人化。搭建物流信息和供应链服务平台，加快完善广西物流公共信息平台“行·好运”网、数字广西、北港网、中铁联集等平台综合服务功能，加强车、船、仓等资源整合和需求对接，提升物流数据的互联互通水平。融入国家物流枢纽运营平台建设，集成储、运、仓、配等物流服务，推动与周边物流枢纽协同联动发展。

推动物流全链路绿色发展。加快推广绿色低碳技术，全面提升物流设施、技术、模式绿色化发展，鼓励企业采用新能源运输工具与物流装备，加大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在干线运输、城市配送、厂内运输等领域的推广应用。推广应用节能型绿色仓储设施和绿色包装，推动企业对废、旧仓库进行绿色化改造升级，实现仓储设施节能降耗。推广普及循环箱、绿色回收箱、电子面单等商贸流通企业包装循环共用，推广使用可降解包装。推动构建区域性第三方标准化器具循环共用池，提升托盘等集装单元化器具的社会使用效率。积极调

整运输结构，提高大宗物资水路和铁路运输比例，推动铁公水多式联运发展。加快发展逆向物流，优化城市逆向物流网络布局，创新逆向物流发展模式，围绕汽车、快递包装、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等，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逆向物流体系。

第三节 促进物流与产业融合发展

加快物流业与农业融合发展。立足广西林果蔬畜糖等特色资源，依托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农产品电商、农业龙头企业、农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加快完善农产品物流服务网络，积极推动物流与农业协同联动发展模式，强化物流对农业支撑和带动作用。优化基于农产品流通大数据的产销对接机制，推动具有集中采购和跨区域配送能力的农产品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和加工配送中心建设，拓展全程冷链、加工配送、安全检查、溯源查询等服务功能，延长产业链条。

加快物流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重点推进物流和石化、冶金、建材、造纸与木材加工、能源、石化、装备制造等传统产业以及新材料、节能环保、生物医药、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机器人、电子信息、智能制造等新兴产业协同联动发展，鼓励第三方物流和快递企业为制造企业量身定做供应链管理库存、线边物流、供应链一体化服务等物流解决方案，提高即时配送、国际物流、供应链管理等服务水平，适应敏捷制造、准时制生产等精益化生产需要，推进专业化物流创新

发展。支持建设一批工业互联网在物流领域融合应用试点和项目，引导大型流通企业向供应链集成服务商转型，搭建涵盖采购、生产加工、销售、运输、仓储、金融等全链条的智慧供应链协同服务平台，利用供应链数据指导生产，全面优化业务流程、增强供应链弹性。

推动物流与商贸业融合。依托商贸功能区、特色商业街、电商平台，推动物流企业与商贸流通企业打造一体化供应链服务体系，提高集中采购、统仓共配、保税通关、支付结汇等服务水平，鼓励冷链物流、电商物流等业态发展。支持批发、零售、电商、餐饮、进出口等商贸服务企业与物流企业深化和合作，提高社会第三方专业物流利用比例。推广南宁、柳州城市共同配送试点经验，大力发展社区商业物流，加快完善直达社区、村镇的共同配送物流网络。

第四节 构建物流企业发展生态

提升骨干企业网络化经营和专业化服务能力。鼓励广西水运、航空货运、铁路货运、邮政快递等领域龙头企业拓展物流业务，构建网络化运营体系。加快行业系统资源整合，引导干、支、仓、配企业向综合型物流服务企业转型。按照“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原则，支持龙头物流企业通过兼并重组、联盟合作等方式加强资源整合，优化国内外网络布局，推动企业向规模化、集约化、综合化发展。推动广西

骨干物流企业提高专业物流服务能力，做专做优一批港口航运、航空货运、全球快递、国际供应链、多式联运、物流平台等专业化品牌，引导专业物流企业与商贸企业协同联动发展。围绕电商物流、网络货运、冷链物流、大宗物流等专业化领域，推动物流企业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供需对接、资源整合。

支持中小企业做精做细。加强对中小物流企业的金融支持和服务引导，鼓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为中小物流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支持中小微物流企业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加快升级改造，挖掘物流细分市场的需求，做精做专创新服务，提高增值服务水平，提升专业化和规范化运营能力。鼓励中小企业与网络化、专业化龙头物流企业加强对接，优化物流组织模式，构建功能互补、高效协作的物流服务网络。

第五节 提升国际物流核心竞争力

强化国际物流服务能力。紧抓全球供应链加速重塑的历史机遇，加快构建“123快货物流圈”，实现国内1天送达、东盟国家2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3天送达。加强面向东盟的物流大通道集聚辐射能力建设，推进以西部陆海新通道为核心的国际海铁联运主通道和国际铁路、公路联运辅通道建设，加快打通“五向联通”国内物流主通道和以陆海新通道南北主轴和西出东联大通道为主骨架的国际物流大通道，加

快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重大国家战略经济区以及东盟等重要国际产业和消费合作区域。

鼓励发展国际多式联运。加强干支衔接和组织协同，开展广西—东盟甩挂运输系统示范试点，打造西部陆海新通道海铁联运、中国—东盟公铁联运冷链物流等多式联运示范工程。积极构建中国—东盟多式联运联盟等平台，推动与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省份、东盟国家合作，引入国内外多式联运全程经营骨干企业、各类运输企业、国际贸易流通企业等成员，完善区域和国际多式联运标准、规则，搭建多式联运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推动“一口价、一单制、一站式”全程物流服务发展。加强与西部陆海新通道公共信息平台对接，推动与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物流合作。

提升北部湾国际门户枢纽港服务水平。拓展北部湾港国际航线网络，加强北部湾港到东南亚、日韩国家港口航线，培育欧洲、美洲、非洲等地区远洋航线，将北部湾国际门户港建设成为沟通东盟国家和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的国际航运枢纽以及全球供应链的重要节点。对标国际国内一流港口，推动港口、铁路、口岸、金融、贸易等信息系统衔接，提升中转辐射组织能力，完善北部湾港航运交易、国际贸易、金融保险、跨境支付、供应链解决方案等服务功能。以铝矿、锰矿、铜矿、原油、粮食、生鲜、钢材、木材等为重点，建

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大宗物资中转贸易中心。

推动航空物流加速发展。加快打造以南宁机场为核心，其他机场为重要节点的国际航空物流空间布局，开通、加密南宁至东盟国家的全货机航线航班，加强与东盟、大湄公河次区域国际航空货运枢纽对接，强化南宁临空经济核心产业示范区带动辐射作用，加快南宁国际航空货运枢纽建设。全面提升国际航空物流组织能力，构建畅通东盟国家、辐射南亚的航空物流网络。鼓励航空物流企业集群式发展，打造重点面向东盟的一体化运作国际航空物流运营平台，增强航空物流组织能力。

增强口岸物流服务能力。加快推进北海港、钦州港、防城港等海运口岸，东兴、友谊关、水口、龙邦等公路口岸，凭祥铁路口岸，南宁航空口岸等枢纽口岸建设，强化口岸通关、转运、换装、查验、信息化等基础设施配套。完善钦州综合保税区、南宁综合保税区、北海综合保税区、凭祥综合保税区、梧州综合保税区、防城港保税物流中心（B型）配套设施和服务平台，加快推进南宁国际铁路港海关监管作业场所改扩建，提高保税加工、物流、贸易、金融等服务功能。强化边（跨）境经济合作区、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国际物流基础设施建设，谋划建设崇左中国—东盟商贸物流港项目，系统解决陆路边境口岸通关拥堵问题，切实提升口岸通关效能，持续推动跨境运输便利化。

第六节 加强高效应急物流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应急物流响应机制。推动全区物流应急调度系统、各地应急指挥中心、交通战备办公室等资源整合，完善区市县三级联动机制。针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公共事件，分级、分类研究制定物流应急预案，明确自治区物流行业协会、商贸流通行业协会、大型商贸企业、物流龙头企业分工与职责，建立以企业储备、产能储备、社会化储备为支撑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构建重点保障企业、单位名单，明确响应机制、主要功能、任务职责等，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物流组织能力。推动应急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完善信息采集、动态监测、数据分析、风险预警、信息发布等功能，提升应急事件物流信息互通共享水平和应急物流资源统筹调用组织能力。

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和调运体系。优化应急物资储备设施布局，建立健全自治区级重要商品储备、市级应急物资储备、县区专业应急物资储备三级网络，充分利用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快递分拨中心等社会应急运输服务渠道，加快完善医疗医药、救援救灾、粮油、肉类、果蔬等应急物资储备体系。统筹整合公路转运、铁路快运、货运包机等多种应急运输资源，完善骨干物流通道多向调运功能，促进应急物资储备网络与应急运输交通网络融合发展，提高通道设施抢通、保通、复通能力。

专栏2 现代物流体系提升工程

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工程。加快建设南宁陆港型、钦州—北海—防城港港口型、柳州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推动桂林、防城港（东兴）、崇左（凭祥）等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培育国家物流枢纽经济示范区。

铁路（高铁）快运能力建设工程。推进铁路（高铁）物流枢纽建设，实施基础设施改扩建工程。

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建设工程。谋划建设北部湾大宗商品储运基地。鼓励防城港建设铁矿石、铜矿、铝矿、粮油大豆储运基地；鼓励钦州、北海建设原油储运基地；支持北海、玉林建设铁矿、镍矿以及锂电新能源材料储运基地等。

航空货运能力提升工程。加快完善航空货运仓储设施，推进南宁国际航空货运枢纽建设，开辟面向东盟和国内主要城市的货运航线，发展航空快递业务、国际航班腹舱货运业务和卡车航班业务。

跨境物流拓展工程。构建中国—东盟跨境物流体系，建设北部湾国际集采中心、西部陆海新通道服务运营平台等物流信息平台。加强口岸物流及配套设施建设，统筹建设电子口岸公共信息平台。

农产品和冷链物流优化工程。加快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整合建设一批具有集中采购和跨区域配送能力的大型农产品配送中心，加快农贸批发市场、冷链物流设施、农产品货运专列建设，完善农产品物流配送体系。

快递物流集聚工程。吸引国内外电商平台公司在广西成立分支机构，建立电商直销物流配送网络。打造智能高效邮政快递网络，支持快递进村、进厂、出海工程。

农村物流提升工程。深入实施“快递进村”工程，推进农村物流配送公共服务站建设，改造提升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

第七章 强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支撑能力

着眼发挥综合交通运输对现代流通的支撑作用，加强大运力省际和国际运输通道建设，完善区内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加快农村路网建设，促进各种交通方式高效衔接，提升交通运输与商贸流通体系的联动水平，强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对现代流通的支撑能力。

第一节 构建内畅外联的综合运输大通道

强化南向北联大通道。深度参与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快成渝地区至北部湾港铁路、高速公路扩能改造，加快提升北部湾港口作业能力，做强做优东南亚航线，培育拓展洲际远洋航线，推进凭祥、东兴等边境口岸运输服务升级，加强与东盟国家的国际道路运输、国际铁路联运全面对接，强化广西在“一带一路”陆海联动通道中的有机衔接门户作用，畅通广西向北连接贵州、重庆、四川等省（区、市），向南连通东盟地区的国际陆海贸易大通道；开工建设平陆运河，加快推进建设沟通西江和北部湾的水运大通道，打造平陆运河经济带。通过强化南向北联大通道，有机衔接“一带一路”国际通道，促进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对接、两种资源联动，支撑广西深度融入国内国际大市场。

构建东融西合大通道。推进桂北、桂中、桂东南连接粤港澳大湾区铁路、公路通道建设，提升西江—珠江航道通过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强南宁、桂林等城市的机场与粤港澳大湾区主要机场的航线合作；加速沿边沿海通道发展，建设云桂沿边铁路、凭祥经防城港至铁山港高速公路等项目。通过推动全域交通网互联互通和加快出省出边通道建设，打造西南和东盟国家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的支点，形成以广西为交汇点东西双向互济的大通道。

加快完善流通节点支撑功能。推进南宁、钦州—北海—防城港、柳州等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加快完善各类基础设施功能和集中布局，提升国家物流枢纽的干支仓配服务能力。发挥柳州交通区位和产业基础优势，加强与重庆、北部湾港铁路干线连接，为通道沿线地区提供国际联运和供应链一体化服务支撑；推动桂林商贸物流枢纽与粤湘黔三省互联互通与交流合作；扩大东兴与中南半岛陆海连通，加强凭祥口岸与南宁枢纽的联动，衔接中欧班列、中越班列、中老班列，为东盟至我国西南西北和中亚地区双向运输提供有力支撑。

第二节 推进完善城乡融合交通网络

构建高效便捷的快速路网。以出省出海出边高速公路大通道建设为重点，通过构建高速公路大通道，促进区内高速公路加速成网，完善布局。实施全区高速公路拥堵路段扩容

改造，提升高速公路容量和通行服务能力。拓展高速公路网，在全面实现县县通高速公路基础上，实现全区市与市、市与所辖县间有高速公路连通。

加快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升级改造。推进全区普通国道干线公路提级改造，实现100%普通国道达到二级及以上等级。重点推进沿海地区国道G228龙门跨海大桥、大风江跨海大桥等关键节点工程建设，加强沿边地区国道G219提级改造，加快全区范围内国家和自治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普通国道升级改造建设。加强全区普通省道提级改造建设，实现80%普通省道达到二级及以上等级，100%普通省道达三级以上等级。

继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提高广西农村公路干线服务水平和网络化程度，提升全区县乡联网、旅游路、产业路等重要节点路段技术等级，推进自然村屯硬化公路建设，农村公路向进村入户延伸，有效串联田间地头、家庭农场、供销现代农业服务中心、邮政和快递网点。优化城市内末端共同配送节点，探索乡、村级多功能运输服务设施建设模式，完善城乡交通枢纽体系末端节点布局，畅通农产品进城和城市工业品下乡通道。

第三节 提升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服务能力

提升通道货运组织和服务能力。优化广西骨干运输通道

配置，基本形成高速铁路、高速公路、普速铁路、普通国省干线、水运航道通道发展，共同构成多方式、大容量、快速化的复合型干线交通运输网。优化全区通道运输方式和功能结构，在有条件、有需求的主干运输通道推行客货分线，分类完善主干运输通道货运功能，研究布局重载公路、重载车道，重点提升跨省运输通道及大宗货物运输通道通行能力。加快多式联运发展，重点提升西部陆海新通道海铁联运和跨境公路、铁路联运服务能力。建设西江黄金水道联运中心和中转中心，推动西江黄金水道多式联运快速发展，支持通道货运和服务数据信息开放共享。加快推进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公转铁”“公转水”，提高煤炭、建材等大宗货物绿色运输方式比例。

加快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低碳化发展。结合各地市“新基建”工程，加大科技创新转化力度，强化大数据、人工智能、5G、北斗导航、新材料和新能源技术在交通运输领域应用与融合，深化基于区块链的全球航运服务网络建设。推进广西综合交通行业数据中心建设，运用大数据加强行业监管与服务，完善交通运输数据资源管理体系，实现交通大数据的高效采集、有效整合与充分运用。推进智能铁路、智慧服务区、智慧公路、智慧码头建设发展。推广智能航运、无人机、建筑信息模型等新技术在广西交通运输行业的应用。推进航道、船闸等设施与智能船舶自主航行、靠离码头、自动

化装卸的配套衔接。积极引导清洁能源和电动汽车在交通领域的广泛使用，加快完善充换电基础设施布局，推进全区港口码头、船舶、桥岸设施用电设备改造，全面发展绿色交通。

专栏3 提升交通运输流通服务能力重点工程

大运力通道能力提升工程。加快西部陆海新通道成渝地区至北部湾港口铁路、高速公路规划建设和扩能改造，推进西江黄金水道贵港至梧州3000吨级航道建设，推进云桂沿边铁路、公路规划建设和升级改造，开工建设平陆运河。

交通服务流通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全区骨干路网设施、重点港口设施、货运枢纽与北斗、5G等信息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和应用，通过交通运输关键要素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实现流通组织效率提升。

第八章 加强现代金融服务流通功能

加强现代金融服务流通功能，全面构建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加强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国内和跨境支付保障能力，丰富和完善流通领域金融服务，着重发展供应链金融，强化流通领域金融有效供给和信用支撑保障。

第一节 完善流通金融保障体系

提高国内支付保障能力。强化支付清算系统建设和管理，提升支付清算系统业务服务能力、业务连续性和管理水平，保障系统持续高效安全稳定运行，满足资金支付和正常流转的需求。健全流通领域的非现金支付框架，升级和完善满足资金线上流动服务需求的相关支付配套设施。优化城乡商业设施支付受理环境和服务水平，深化移动支付便民工程建设，鼓励助农取款服务与信息进村入户、农村电商、城乡社会保障等合作共建。优化小微企业开户服务，适当降低小微企业支付手续费用。加强支付服务市场监管，加快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在贸易金融、供应链金融和金融资产交易等场景中的应用，切实防范支付领域风险。

推进跨境支付体系建设。加强银行账户管理和服务，积极推进本外币合一的银行账户体系改革。利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实施契机，支持企业在面向东盟

的跨境贸易中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探索开展中国—东盟双边本外币业务创新试点政策，打造人民币国际化的重要先行区。支持广西金融机构以直接或间接参与者方式接入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持续推动与境外金融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强跨境金融网络与信息服务监管，提高广西参与国际经济循环的金融支撑能力。

提升金融服务流通业能级。建立健全流通领域保险、融资担保等配套机制，合理分散金融机构信贷风险。鼓励保险机构根据广西流通领域特点完善货物运输等保险服务，设立保险产品与技术创新孵化基地，为流通相关活动提供更加精准的保险保障。鼓励符合条件的金融机构、流通企业积极参与设立流通业发展基金，加强产业投资基金对流通业基础设施建设投入。鼓励南宁、北海、防城港、钦州、柳州、桂林等城市率先在物流、交通等领域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资金（REITs）试点。建立分类别的流通领域融资项目库，梳理重点建设项目和行业龙头企业的金融需求，鼓励金融机构实施现代流通业专项贷款，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加大支持力度，强化金融服务商贸、交通物流、农村流通等领域能力。提高流通领域金融配套服务能力，推广应用“桂信融”征信融资服务平台，加强金融信息与公共信用信息共享，构建完整的企业信用体系。

第二节 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

加强供应链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数据、云平台、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加强共享与合作，深化信息协同效应和科技赋能，推动供应链金融场景化和生态化，提高线上化和数字化水平。加强供应链票据平台、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的推广和使用。鼓励依托核心企业，构建供应链上下游一体化、数字化和智能化的信用评估和风险管理平台。

完善供应链金融运行机制。加强供应链金融业务监管，鼓励金融机构分类解决不同规模、性质的企业金融服务需求，对于确定的重大现代流通项目，应按照“优先受理、优先尽责、优先审批”原则加快审批时效。各金融机构要加强供应链金融风险管控，强化对交易真实性的审核。鼓励企业参与制定供应链金融行业规范，完善相关技术标准和统计标准。支持核心企业、金融机构和第三方机构加强信息共享和合作，提高金融服务效率。

丰富供应链金融产品。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新供应链金融产品和服务，鼓励金融机构与供应链核心企业深度合作，围绕广西“7+4”产业链开展应收账款、仓单、订单、票据、信用证等供应链融资业务。支持核心企业综合运用信贷、债券等工具融资，用于支付上下游企业账款，发挥核心企业对产业链的资金支持作用。培育全国和区域性供

应链金融平台，探索开展针对供应链上下游中小微企业的金融产品与服务，为中小微企业融资拓宽渠道、降低成本。鼓励企业利用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现代流通体系专项债券，支持中小微企业利用标准化票据从债券市场融资。支持核心企业签发供应链票据，鼓励金融机构提供更加便利的供应链票据贴现融资，丰富营业中断险、仓单财产险等多种保险服务供给。

第三节 创新发展跨境金融

提升面向东盟的跨境金融服务能力。加强跨境金融服务创新，推动跨境金融服务体系、跨境金融产品和服务、跨境保险等创新。推动人民币面向东盟跨区域使用，推进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金融创新试点，指导试点银行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推广大宗商品贸易、跨境电商等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提高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中人民币计价结算使用占比。加快推动边境口岸互市贸易结算互联互通信息平台、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跨境金融服务平台等建设，打造中国—东盟跨境金融服务中心。支持保险机构设立面向东盟的专业聚集跨境保险的区域性总部或专设机构，鼓励在边境口岸设置保险综合服务点，完善跨境机动车辆保险体系、跨境务工人员人身保险体系、航运保险产品体系、出口信用保险保障体系、出境人员意外

保险保障体系和健康养老保险保障体系。

加强与国际贸易、国际航运联动。推动贸易金融发展，鼓励跨国公司在广西设立面向东盟的资金运营中心。提升跨境支付结算便利度，促进离岸贸易、转口贸易、跨境电商等新型国际贸易发展。大力发展航运金融，吸引船舶融资租赁、融资担保、航运保险等机构落户，依托航运交易平台开展船舶竞拍、船舶交易鉴证、航运保险、航运金融等现代航运交易服务业务，探索开展贷款、资产转让、融资租赁等业务。

专栏4 现代流通金融服务提升工程

金融服务平台建设工程。推进边境口岸互市贸易结算互联互通信息平台、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跨境金融服务平台等平台建设，提升金融服务流通领域水平。

流通金融支付体系建设工程。加大供应链票据平台、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推广和运用。培育一批国际化支付结算企业。

供应链金融推进工程。成立流通领域产业基金，丰富流通领域供应链金融产品。

第九章 推进流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

加快完善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各类追溯标准规范，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和管理，着力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全面营造促进现代流通体系高质量发展的市场环境。

第一节 加快完善重要产品追溯系统

完善重要产品追溯标准规范。积极参与国家和行业追溯标准规范的制修订工作，加快完善我区现有食用农产品、食品、药品、农业生产资料、特种设备、危险品、稀土产品追溯标准规范，制订完善米粉、罗汉果、高山茶叶、三黄鸡等广西特色食品、水果和中药材的追溯标准规范，并针对不同产品生产流通特性，明确各类产品追溯管理基本要求。推广应用国家、行业在追溯信息领域新制订的共性标准，统一数据采集指标、传输格式、接口规范及编码规则，优化不同产品追溯流程和方式，确保不同环节信息互联互通、产品全过程追查通识。

加快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推动各地市结合当地资源优势建设广西名优特产品追溯体系、“老字号”企业追溯系统、电子商务、稀土产品追溯系统建设，进一步完善南宁市肉类水果蔬菜和玉林市中药材流通追溯体系，扩大追溯范围，延长追溯链条，提升追

溯功能，在全区实现食用农产品“从农田到餐桌”、食品从原料到产品、药品从生产到配送、稀土从开采到出口、疫苗从采购到储存和接种的全过程追溯管理。鼓励全区行业组织、批发市场、商超及重要产品生产经营企业自建产品追溯系统，引导专业机构建设第三方平台追溯体系，提供产品溯源等服务。推动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有效衔接，把广西米粉、茶叶等纳入追溯管理范围，不断扩大追溯体系覆盖面。支持追溯体系建设主体面向社会公众提供追溯信息查询服务。

加强追溯信息共享互通与推广应用。建立政府追溯数据统一共享交换机制，积极探索政府与社会联合开展追溯的合作模式。加快广西免疫规划信息管理平台与国家协调平台、广西免疫规划信息系统的对接，依托广西气瓶安全监管追溯管理服务平台在全区范围内推广实施气瓶安全监管追溯管理。有关部门和地区可根据需要，依托已有设施建设追溯管理信息平台。鼓励生产经营企业、协会和第三方平台接入行业或地区追溯管理信息平台，实现上下游信息互联互通。支持流通企业通过追溯体系改善生产经营管理，充分挖掘追溯数据在产品质量提升和品牌塑造中的应用价值，扩大可追溯产品选用面，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第二节 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推进流通信用信息归集共享。依托信用中国（广西），建立覆盖全区的流通领域综合信用信息平台，围绕流通领域各类信用主体的全生命周期、全活动过程的全信息数据，进

一步归集市场监管、税务、海关、交通运输等领域流通信用信息，完善相关数据库，推动产品追溯链条各环节信息互通共享。优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西），明确公共信用信息公开范围、内容、期限，建设权威、统一、可查的市场主体信用记录。支持流通领域行业协会商会依法归集流通企业经营全过程和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信用行为信息。支持信用服务机构、大数据企业依法采集、整理、存储、加工市场主体在流通领域活动中的信用信息。

创新事前环节信用监管。健全信用承诺制度，鼓励市场主体主动公开信用承诺，接受社会监督；对于适用信用承诺制的行政许可事项，申请人承诺符合审批条件并提交有关材料的，应予即时办理；开展信用报告应用，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市场准入、资质审核等事项中，要积极采用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

加强事中环节信用监管。应用市场主体信用记录，在市场主体生产运营中，及时、准确、全面记录市场主体信用行为；采用信用信息自愿注册机制，鼓励市场主体自愿注册资质证照、市场经营、合同履行、社会公益、荣誉类等信用信息；综合运用“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实施常态化监管，加强对承诺市场主体信用状况的事中事后核查。广泛应用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加强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以行业信用评价结果为基础，综合其他评价结果，对监管对象进行分级分类

监管，实施以信用为基础的差异化监管措施。

完善事后环节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建立流通领域守信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对信用良好的行政相对人实施“容缺受理”“加速办理”等便利服务措施；在财政性资金项目、招商引资配套优惠等方面优先考虑诚信市场主体。对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市场主体及其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实施联合惩戒，将相关失信行为记入个人信用记录，执行市场和行业禁入措施；督促失信市场主体限期整改；构建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健全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机制。

专栏5 现代流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工程

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工程。加快推进广西食用农产品、食品、药品、中药材、稀土、特种设备和危险品、疫苗和进口食品追溯体系建设，完善和拓展广西重要产品追溯管理平台、“八桂冷链通”等现有平台功能，把追溯范围扩大到米粉、茶叶等更多广西特色产品，突出进口冷链产品安全追溯；逐步将供应链上下游企业纳入追溯体系，建立来源可追、去向可查、责任可究的全程全链可追溯体系。

信用承诺标准化规范化提升工程。研究制定信用承诺数据标准，创建内容规范、方便可用、有利执行的标准化信用承诺书范本；加强宣传推广，引导流通企业广泛应用标准化信用承诺书。

第十章 实施保障

第一节 加强规划组织实施

建立由发展改革、交通运输、商务、工业和信息化、市场监管等多部门参与的综合协调工作机制，统筹指导协调规划实施工作。各职能部门要充分认识高质量建设现代流通体系的重要意义，按照本部门职责分工，结合本规划实施要求，制订完善相关配套政策，做好相关领域重大工程、重点项目的统筹管理和推进指导工作。各市县要结合本地发展实际和资源特点，细化本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完善实施机制和推进计划。

第二节 加大政策扶持

在各级国土空间规划中加大对保民生、保供应、保安全稳定等重大流通项目用地的保障力度，重点支撑各类公共服务平台、批发市场、物流配送及冷链设施等项目的实施。严格落实流通领域各类税费减免政策，切实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统筹利用各类资金积极支持流通关键领域、薄弱环节和重点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支持流通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的培育和创新发 展，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地方政府债券支持范围。支持符

合条件的城市申报国家级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推动符合条件的流通企业通过上市、债券发行、企业并购等方式募集资金。加大对流通领域骨干人才培养和引进的支持。

第三节 加强监测评估

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建立规划实施监测和动态评估机制,完善流通统计监测体系。做好规划评估和调整工作,提高规划阶段性实施质量。制定年度考核工作目标和任务,并纳入到相关部门和党政领导干部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加大检查、考核和奖惩力度,形成长效机制,确保规划有序、高效地实施。